



金正信咨询
JINZHENGXIN CONSULTING



平凉信息工程学校改善实践环节办学条件及教学能力提升项目

招标文件

(四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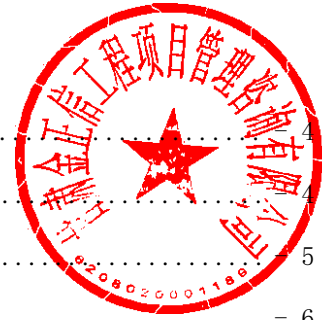
采购人：平凉信息工程学校

代理机构：甘肃金正信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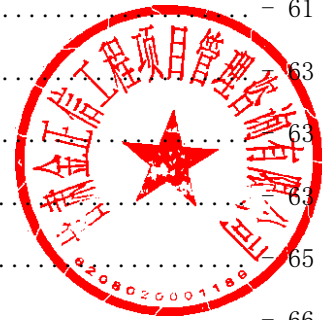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
平凉信息工程学校改善实践环节办学条件及教学能力提升项目	4 -
一、项目基本情况	5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6 -
三、获取招标文件	6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8 -
五、公告期限	8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0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0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12 -
一、供应商须知附表	13 -
二、供应商须知	19 -
1. 总则	19 -
2. 招标文件	23 -
3. 投标文件	24 -
4. 投标相关事项	28 -
5. 开标	31 -
4.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31 -
6. 评标	32 -
7. 定标	34 -
8. 中标及合同签订	35 -
9. 履约保证金	36 -
10. 废标	36 -
11. 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	37 -
12.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37 -
13. 其他说明	37 -
第三章 采购内容	38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60 -

1. 会议组成成员的职责	61 -
2. 评标办法	63 -
3. 评标程序	63 -
3.1 资格性审查	63 -
3.2 符合性审查	65 -
3.3 详细评审	66 -
4. 综合评分表	66 -
4.1 综合评分表	67 -
4.2 政府采购政策评审要求	67 -
4.3 计分原则	69 -
4.4 其他注意事项	70 -
5. 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的澄清	70 -
6. 评审标准	70 -
7. 评标结果的修改	70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72 -
一、货物内容	74 -
二、合同金额	74 -
三、货物要求	74 -
四、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	74 -
五、付款方式	75 -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	75 -
七、验收	75 -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76 -
九、履约保证金	76 -
十、争议的解:	76 -
十一、不可抗力	76 -
十二、税费	76 -
十三、其它	76 -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77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8 -



一、 投标函 - 79 -

二、 开标一览表 - 80 -

三、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 82 -

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函 - 83 -

五、 商务条款偏离表 - 84 -

六、 供应商基本情况 - 85 -

七、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86 -

八、 服务承诺书 - 87 -

九、 优惠条件承诺书（如有） - 88 -

十、 近三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 89 -

十一、 拟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基本情况信息表 - 90 -

十二、 项目实施方案 - 9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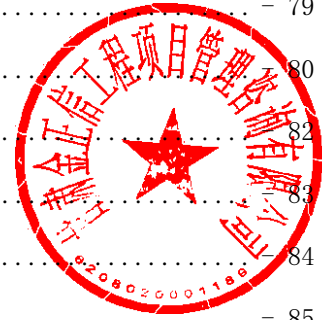
十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92 -

十四、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申请及承诺函（如有） - 93 -

十五、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 94 -

十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94 -

十七、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资料（如有） - 94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平凉信息工程学校改善实践环节办学条件及教学能力 提升项目招标公告

平凉信息工程学校改善实践环节办学条件及教学能力提升项目的潜在
投标人应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2024年08月22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3004JH6208012

项目名称：平凉信息工程学校改善实践环节办学条件及教学能力提升项目

预算金额：255.235万元。

最高限价：一包限价：82万元；二包限价：36万元；三包限价：57.235万元；四包限价：45万元；五包限价：35万元（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标）。

采购需求：本项目共五个包。

一包：改善计算机课程实习教学条件（笔记本电脑10台；台式计算机150台）；

二包：在线精品课程（3门）；

三包：护理专业实训室建设；

四包：旅游服务实训室建设项目；

五包：数字媒体创作（短视频）教育平台。

（具体参数及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交付、实施的地点：按照要求将货物免费运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履行期限：甲乙双方合同约定期限内。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3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或有效的银行资信证明，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3 年 8 月至今（含 8 月份）任意三个月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2021 年 8 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本

项目对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价格给予10%的扣除。

(2) 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以及《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要求，本项目所涉及货物，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法人授权函，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2) 投标人必须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的行贿犯罪查询结果。（以网上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及企业法人，查询时间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为准）。

(3) 投标人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 (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以网上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查询时间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为准）。如相关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最终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

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08月02日00时00分00秒至2024年08月08日23时59分59秒（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点击该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并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的投标申请人，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并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办理CA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后打开。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08月22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网上开标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3.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

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点击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 CA 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 CA 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 pin 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

4. 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 4006-1234-34 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到。

5.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 30 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插入 USB 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

入密码框后输入 CA 数字证书 pin 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

6. 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一点击下载【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

7. 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进行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招标公告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误投标或无效投标的情形，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平凉信息工程学校

地 址：平凉市崆峒区双拥路 29 号

联系电话：0933-869695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金正信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崆峒区星泰广场 A 座 17 楼 1716 室

联系方式：0933-857110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亚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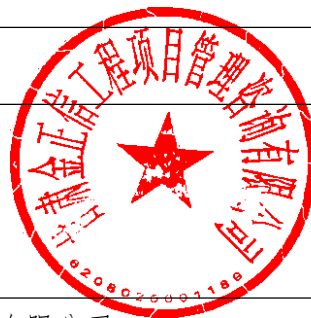
电 话：1800933094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供应商须知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平凉信息工程学校 地 址：平凉市崆峒区双拥路 29 号 电 话：0933-8696955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金正信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崆峒区星泰广场 A 座 17 楼 1716 室 联 系 人：孙亚强 联系电话：18009330944/0933-8571103
1.2.1	项目名称	平凉信息工程学校改善实践环节办学条件及教学能力提升项目
1.2.2	项目编号	203004JH6208012
1.2.3	采购内容	平凉信息工程学校改善实践环节办学条件及教学能力提升项目（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采购内容）
1.2.4	项目来源	财政资金
1.2.5	项目总预算	预算金额：255.235 万元。 最高限价：一包限价：82.00 万元；二包限价：36.00 万元；三包限价：57.235 万元；四包限价：45.00 万元；五包限价：35.00 万元（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标）。
1.2.6	项目属性	专业设备
1.5.1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3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或有效的银行资信证明，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3 年 8 月至今（含 8 月份）任意三个月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2021 年 8 月至今）内，在经营活



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本项目对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价格给予10%的扣除。

（2）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以及《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要求，本项目所涉及货物，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法人授权函，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2）投标人必须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的行贿犯罪查询结果。（以网上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及企业法人，查询时间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为准）。

（3）投标人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以网上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查询时间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为准）。

如相关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最终由评标委员会对



		各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注：供应商提交的所有证明文件及材料必须清晰、准确、真实。
1.5.7	是否接受联合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应满足下列要求：
1.9	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时间：… 地点：… 说明：…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2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发出的形式	网上通知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	时间：10 日历天内 形式：网上通知
3.2.1	投标语言	中文
3.2.2	计量单位	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3.3.1	投标报价货币	人民币
3.3.2	投标报价要求	1. 报价： (1) 指实施本项目包段服务所产生的人工费、资料费、税费及招标代理服务费等全部费用； (2) 服务及其他费用：包括后期服务和技术支持费等。 2. 本项目总报价是指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内的数量报价的总合计价。 3. 总价格包括完成采购范围内全部服务采购及相关伴随服务等全过程的全部费用。
4.4.2	投标保证金	依据甘肃省财政厅[甘财采]16 号文件要求，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3.3.3	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一包：82.00 万元； 二包：36.00 万元； 三包：57.235 万元； 四包：45.00 万元； 五包：35.00 万元。 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投标，按废标处理。
3.5.2	投标文件是否须分册装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3.7.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p>时间：网上递交截止时间网上开标时间：<u>2024 年 08 月 22 日 9 时 00 分</u>（北京时间，逾期不再受理）。</p> <p>地址：1. 本项目为网上开标，投标企业需在开标结束后按招标文件要求，将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加贴密封条以快递的形式或送达至甘肃金正信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地址：平凉市崆峒区星泰广场 A 栋 17 层 1716 室，联系电话：18009330944）。</p> <p>2. 纸质版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一份（文档存入 U 盘）所有文件递交不退。</p>
4.1.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算）
4.4.5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及联系信息	<p>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以书面形式由供应商法人或委托代理人送达至采购代理机构，具体要求见本章第五节第四条规定。</p> <p>联系电话：18009330944</p> <p>注：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5.1.1	开标时间、地点	<p>时间：<u>2024 年 08 月 22 日 9 时 00 分</u>（北京时间）</p> <p>地点：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室（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ninghallaction/hall/login））</p>
6.3.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评标
6.3.2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小组拟由 5 人组成</p> <p>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评标专家 4 人。</p>
6.4.1	资格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资格预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格后审 <p>除明确要求在下载招标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外，本项目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在评标时由采购人进行审查。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印章。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其不利后果自行承担。</p>

7.2.3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供应商	1家/包
8.6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11	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	<p>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p> <p>2. 查询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3. 查询方式：现场查询与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网页版截图核对。</p> <p>4. 证据留存方式：投标文件中装订网页版截图，供应商可以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发布公告之日起查询结果的截图。</p> <p>5.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当对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12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13	其他说明	<p>1. 本项目共划分为五个包，每个包选择一家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按照1至5包顺序依次评标，评分排名第一的为各包中标供应商。</p> <p>2.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报价，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按废标处理。</p> <p>3.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p> <p>4.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和分包，更不允许投标单位挂靠或借用他人资质进行投标，如发现有此违规行为，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一切责任由中标人自负。如招投标成功，在项目实施中发现中标单位有招标文件规定的违规情况，合同将终止执行，投标无效，由招投标时总得分排名第二的投标单位递补中标，直接发放中标通知书，不再重新进行招投标，一切损失由违规的中标单位承担。</p> <p>5. 供应商参与投标或者取得中标资格，将视为其已认同和接受相关要约条件（供应商若参与投标视为其对招标文件已明确的相关要约条件已经受和认可，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相关条件再不予以澄清），如果出现要约条款不能履行的招标人将按照“违约责任”）执行，如果中标人违约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责任”）标准的，招标人将依法向其索赔超出部分的损失。</p>



		<p>6. 当供应商应标的相应服务或技术标准优于采购内容要求明确的内容时，招标将以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作为签订合同及验收的基本条件。</p>
14	补充说明	<p>1. 本项目采用电子标。</p> <p>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网上开标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p> <p>3.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点击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 CA 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 CA 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 pin 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p> <p>4. 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 4006-1234-34 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到。</p> <p>5.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 30 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插入 USB 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 CA 数字证书 pin 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p> <p>6. 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点击下载【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p> <p>7. 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进行开标。</p>

二、供应商须知

1. 总则

1.1 定义

1.1.1 “政府采购当事人”系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各类主体，包括采购人、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等。

1.1.2 “采购人”本项目系指平凉信息工程学校。

1.1.3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甘肃金正信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1.4 “供应商”系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1.5 “招标文件”系指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1.1.6 “投标文件”系指供应商应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性文件。

1.1.7 “采购文件”系指包括采购活动的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估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1.1.8 “书面形式”系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1.1.9 “货物”系指供应商中标后根据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货物，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1.1.10 “服务”系指供应商成交后根据《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承担与供货、安装有关的服务，包括运输、仓储、保险以及其他的伴随服务，如售后、维修、更换和应承担的其他义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1.1.11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1.1.12 “安装”是指供应商中标后按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在项目现场所进行的安装、调试、检验、验收及修补缺陷等内容。供方应对所有现场作业、所有全部安装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负责。

1.1.13 “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节能清单）内所列型号的产品。



1.1.14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环保清单）内所列型号的产品。

1.2 项目基本情况

1.2.1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4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5 项目预算：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6 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综合说明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已办理招标申请，并得到招标管理机构批准，现通过招标来择优选定供应商。本招标文件包括本文所列内容及按本须知发出的全部和补充资料。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技术规范等实质性的条件和要求。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全部内容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全部内容，熟悉招标文件的格式、条件和范围。

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相关内容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1.4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1.4.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及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的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4.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1.4.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

政策。

1.4.4根据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省级以上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的政策规定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和甘肃政府采购网(www.ccgp-gansu.gov.cn)查询。

为推进政府采购诚信体系建设,供应商在签署相关承诺,提供相关信息前,应认真阅读省级以上财政部门相关政策规定,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认证证书;

(2)“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认证证书。

1.5合格的供应商

1.5.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凡是符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审核,具有相应经营许可的,有一定技术实力和规模,并有能力提供招标服务的供应商。

1.5.3.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的与本次招标的货物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1.5.4. 供应商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1.5.5. 供应商未在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投标登记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1.5.6.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的规定。

1.5.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1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6 知识产权

1.6.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技术成果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6.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6.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

1.6.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6.5 供应商提供的软/硬件产品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拥有合法的使用权和版权,最终用户应拥有合法的软件使用许可证。

1.7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项费用。

1.8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9 标前答疑会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现场考察或者参加开标前答疑会。

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后,采购人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现场考察或者参加开标前答疑会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1.10 响应和偏差

1.10.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0.2 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服务的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相关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0.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服务要求提供支持资料。支持资料以供应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0.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0.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 适用法律

招标采购单位、供应商、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和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也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

1. 招标公告
2.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3. 采购内容
4. 评标办法
5.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6. 《投标文件》格式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2.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澄清或者修改同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同等约束力。

2.2.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作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内容与要求和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供应商不得空留或缺少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没有需要填写的内容时，用“/”标示，未列出格式的部分供应商可自行编制。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全部资料必须真实可靠，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

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2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

3.2.1 投标语言：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3.2.2 计量单位：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3.3 投标报价部分

3.3.1 投标货币：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开标一览表”。

3.3.2 本次投标报价要求：

(1) 供应商应承担与本项目招标活动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采购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是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招标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本项目所使用的材料费，人工费以及服务本身已缴纳或应缴纳的税金；招标代理服务费等全部费用。

(3) 总价格包括完成采购范围内全部内容采购及相关伴随服务等全过程的全部费用。

(4) 供应商只允许在投标文件中有一个投标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5)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作为评标的重要依据之一，但并不是本项目采购人招标、评标确定中标人的唯一依据。


(6) 本项目投标报价是在符合招标文件对服务相关要求的情况下，以最大限度的折扣价或优惠后价格的体现。

3.4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由商务文件部分（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和技术文件部分（包括技术响应等）及投标报价部分组成，所有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按如下顺序编制：

3.4.1 商务文件部分应包括：

(1) 投标函；

- 
- (2) 开标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5) 商务条款偏离表（商务文件部分及应该提供的与商务相关的全部文件都必须如实地做出偏离说明）；
 - (6) 供应商基本情况；
 -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 (8) 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书；
 - (9) 优惠条件承诺书；
 - (10) 近三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12)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申请及承诺函》（如有）；
 - (13)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 (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15)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资料（如有）
 - (16)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并参加投标活动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4.1（4）目所指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资格声明应附：

- (1) 供应商资格或者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指供应商根据本项目评标办法的具体要求提供的能够证明供应商能力、业绩、信誉的文本、表格资料和证书、文件等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3.4.2 技术文件部分应包括：

(1) 供应商应对《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的要求给予逐条响应，以自己投标服务所能达到的内容予以填写，而不应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作为响应内容；

(2) 供应商投标内容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要求，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规定之要求；

(3) 第四章评标办法中综合评分表中要求的相关技术文件；

(4)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及相关证明文件。



3.5 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3.5.1 中标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

3.5.2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或加盖单位公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3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内容应完整详细，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3.6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3.6.1 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进行编制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7 投标文件的递交

3.7.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网上开标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3.7.2 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 CA 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pin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

3.7.3 供应商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自行进行检测。

3.7.4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3.7.5 本次招标本项目为网上开标，中标企业需在开标结束后按招标文件要求，将

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加贴密封条以快递的形式或送达至甘肃金正信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地址：平凉市崆峒区星泰广场A栋17层1716室，联系电话：18009330944）。纸质版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一份（文档存入 U 盘），所有文件递交不退。



3.8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3.8.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8.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1 项的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3.8.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4、投标相关事项

4.1 投标有效期

4.1.1 投标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4.1.3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4.2 采购代理机构费用

4.3.1. 依据财政部、国家计委、国家发改委(2003)857 号文件、(2015) 299 号文件规定和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签署的委托招标代理合同相关条款约定收取，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为中标金额的 1.5%，招标代理服务费中不含交易中心开评标场地费及项目验收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单位支付）

4.3.2 招标代理费用缴纳可采用电汇、转支（公户）的方式支付，在领取中标

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4.3.3 不支付以上费用的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发放中标通知书。

4.3.4 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信息：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4 供应商的质疑、投诉

4.4.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4.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须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须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



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和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和授权委托书须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须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4.4.3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法律依据；
-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2)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 94 号令）的规定；
- (3)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4)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5)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4.4 投诉驳回的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诉,财政部门应当驳回投诉:

- (1) 受理后发现投诉不符合法定受理条件;
- (2) 投诉事项缺乏事实依据,投诉事项不成立;
- (3) 投诉人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

(4) 投诉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 捏造事实;
- (2) 提供虚假材料;
- (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4.4.5 本项目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及联系信息: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开标

5.1 投标文件的上传及开标程序:

1. 投标文件上传地点: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plsggzyjy.cn/f>)
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附表

2. 开标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附表

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文件,完成网上开标。

4.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宣布开标人、招标方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采购代理机构将开启视频直播，同步直播开标过程；
- (5) 投标人可在视频直播中对开标过程提出异议，由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回复；
- (6) 如无异议，开标结束。



6、评标

6.1 评标原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对所有供应商一视同仁、公平对待。

评标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阻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正常工作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评标人员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自律，同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审查。

评标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评标将依据招标文件确定的标准和方法，结合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进行，不得忽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进行评标。

从开标直至宣布授予中标人合同前，评标人员不得向供应商或与该招投标过程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供应商申报的关于资质、业绩等文件和材料必须真实准确，不得弄虚作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搜集评标机密，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评标或授标工作。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以及授予合同过程中对评标人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供应商应具备较强的技术力量及综合实力，在众多项目中业绩、信誉良好，并能确保本次招标采购的长远售后服务。

6.2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 评标办法

6.3.1 评标方法分为最低评标价法和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3.2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4 评标程序

6.4.1 资格性审查

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 44 条的规定，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法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已进行资格预审的，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发生可能影响其投标资格的新情况的，应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且没有实质性降低。

未进行资格预审的，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应按本章第 3.4 款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5.1 目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6.4.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将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6.4.3 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了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综合评审评分）。

6.4.4 供应商串通投标的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6.4.5 投标无效的情形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报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定标

7.1 定标原则

评标小组根据汇总计算出的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商务标”“技术标”的总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进行中标候选人排序。本项目共分五个包，选择五家不同的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按照1至5包顺序依次评标，各包评分排名第一的为各包中标供应商。（若投标人总得分出现相同的，则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总得分且投标报价也相同的，则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7.2 定标程序

7.2.1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7.2.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单位同意授权本项目评标小组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规则，将评审结果按照得分高低进行排序，确定为该项目评审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服务商，中标公示期满无异议后，若排名第一名服务商有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结果，并出具书面的放弃中标结果说明，并由监管部门核定后，重新组织招标或由排名第二的服务商中标，以此类推。

7.2.3 中标服务商的确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令第六十八条之规定，招标人依法享有经授权的中标服务商确定权。按照“综合评分法”，《中华人

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第 57 条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原则上在确定评标最高总得分的前提下，确定拟中标服务商。当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服务商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可以确定评标总得分次高的投标服务商为拟中标服务商。

7.2.4 采购代理机构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8、中标及合同签订

8.1 中标通知书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六十九条规定，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正式中标及签订合同的凭据。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的供应商其投标被接受。在该通知书发出三十日内，中标人应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没有任何义务向未中标的供应商解释落标的理由。

8.2 合同授予原则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经评标委员会评议推荐，在法定公示时间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供应商。若因中标人违约或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不能被授予合同，则合同将授予排序在该中标人之后的下一个供应商。

采购人保留在签订合同时调整方案需求和变动所购货物数量的权利。

8.3. 合同的签署

中标人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在采购代理机构监督下，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与中标人是合同权利与义务的直接全部责任人。

所签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8.4 合同的履行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七十三条规定，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拒绝签订合同或擅自改变中标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定金罚则及损害赔偿的原则处罚并办理。若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8.5 合同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甘肃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8.6 合同分包、转包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中标后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允许中标后分包的，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不得对本项目的任何部分进行转包或分包，如采购发现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不得对本项目的任何部分进行转包或分包，采购人有权拒绝继续履行本项目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相关经济及法律责任。

9、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前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时间及方式递交履约保证金。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

10、废标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报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应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甘肃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11、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

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等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其他说明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内容

四包采购内容及参数要求

序号	资产（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1	室内全彩LED显示屏	<p>1. 像素点间距$\leq 1.86\text{mm}$，像素密度$\geq 286666\text{Dots}/\text{m}^2$；</p> <p>2. 模组分辨率：104*52Dots；</p> <p>3. 换帧频率≥ 60 帧/秒，刷新频率$\geq 3840\text{Hz}$；</p> <p>4. 亮度$\geq 700\text{cd}/\text{m}^2$，亮度均匀性$\geq 98\%$，对比度$\geq 8000:1$；</p> <p>5. 显示颜色$\geq 281.4$ 万亿色，色温 3000-18000K 可调；</p> <p>6. 发光点中心偏距小于 3%，色度均匀性 $\pm 0.002\text{Cx}$、Cy 内；</p> <p>7. 最大功耗$(\text{W}/\text{m}^2) \leq 386$，平均功耗$(\text{W}/\text{m}^2) \leq 129$，睡眠功耗$(\text{W}/\text{m}^2) \leq 100$；</p> <p>8. 输入电压（直流）$4.2 \pm 0.1\text{V}$，最大电流$< 4.3\text{A}$；</p> <p>9. 屏幕水平视角：$140 \pm 10$ 度，屏幕垂直视角：130 ± 10 度；</p> <p>10. 最佳视距$\geq 3\text{m}$；</p> <p>11. 亮度调节：256 级手动/自动；</p> <p>12. 控制方式：计算机控制，逐点对应，视频同步，实时显示；</p> <p>13. 屏幕水平平整度$< 1\text{mm}/\text{m}^2$、垂直平整度$< 1\text{mm}/$；</p> <p>14. 使用寿命≥ 10 万小时，平均无故障时间≥ 1 万小时，衰减率$\leq 15\%$；</p> <p>15. 输入信号：DVI/HDMI，视频（多种制式）RGBHV；</p> <p>16. 工作温度范围$-20\text{—}40$ 摄氏度，湿度范围 10%-65%RH；</p> <p>二、接收卡</p> <p>1. 集成 HUB75，无需再配转接板，支持常规芯片实现高刷新、高灰度、高亮度；</p> <p>2. 可消除单元板设计引起的某行偏暗、低灰偏红、鬼影等细节问题；</p> <p>3. 支持 14bit 精度逐点校正；</p> <p>4. 支持所有常规芯片、PWM 芯片和灯饰芯片；</p> <p>5. 支持静态屏、$1/2 \sim 1/32$ 扫之间的任意扫描类型；</p> <p>6. 支持任意抽点，支持数据偏移，可轻松实现各种异型屏、球形屏、创意显示屏；</p> <p>7. 单卡支持 32 组 RGB 信号输出；</p> <p>8. 支持超大带载面积，单卡带载 $128*1024$，$256*512$；</p> <p>9. 支持 DC $3.3\text{V} \sim 6\text{V}$ 超宽工作电压，有效减弱电压波动带来的影响；</p>	12	m ²

2	视频处理器一体机	<p>1. 多合一专业 LED 显示屏专业级控制系统和视频处理设备。具有 DVI 和 HDMI 高清数字接口，支持多路信号间无缝切换，支持广播级缩放及多画面显示。</p> <p>2. 具备 12 个千兆网口，支持最大带载 720 万像素点，最宽可达 8192 点，或最高可达 4096 点；</p> <p>3. 支持 1 路 DVI 输入和 3 路 HDMI 1.4 输入；</p> <p>4. 支持单路最大输入分辨率 1920×1200@60Hz，支持分辨率任意设置；</p> <p>5. 支持 12 路网口输出，支持单机或双机冗余备份，支持持视频源任意切换、任意裁剪、任意缩放；</p> <p>6. 支持三画面显示，窗口位置、大小可自由调节；</p> <p>7. 支持 HD P1.4 协议的高带宽数字内容保护技术；</p> <p>8. 双 U.2 0 高速通讯接口，用于电脑调试和主控间任意级联；</p> <p>9. 支持 RS232 串口协议控制；</p> <p>10. 支持亮度、色温调节，支持对比度、色调、饱和度调节；</p> <p>11. 支持低亮高灰，能 效地保持低亮下灰阶的完整并完美显示；</p> <p>12. 支持多功能、光纤收发器；</p>	1	套
3	配电柜	20KW 配电柜，配电柜内装有空气开关、熔断器、交流接触器、电流互感器、电压互感器、电源防雷器等；	1	台
4	钢结构及包边	<p>1. LED 显示屏定制包边；</p> <p>2. 材料：不锈钢；</p> <p>3. 颜色：黑色；</p> <p>4. 宽度：≥5cm；</p> <p>5. 要求须对 45 m²的 LED 显示屏进行配套的完整包边；</p>	1	项
5	大屏集成辅材	<p>含施工过程中所需的水晶头、PVC、音视频及插线板及所有与本实训室施工相关的项目部署实施配套的相关配件、线材。</p> <p>1. 220V 输出电线</p> <p>2. 插座 10A/16A</p> <p>3. 60-220v 供电电缆</p> <p>4. 40-红黑电源线</p> <p>5. 超五类非屏蔽 1M 网线</p> <p>6. 60 彩色 12P 排线</p>	1	项

6	操作主机	<p>[设备参数]</p> <p>1、机型定位：具有高稳定性和出色可扩展性的主流商用图形工作站（一体机及兼容机除外）</p> <p>2、处理器：不低于 16 核心 24 线程，30MB 缓存，主频至高频率不低于 5.1GHz，核显不低于 770 核心显卡</p> <p>3、存储：不低于 2T m.2 PCIe4.0 固态硬盘（实际容量不低于 1.8T）</p> <p>4、内存：不低于 2*16GB DDR4 内存（3200MHZ）</p> <p>5、端口包含项正面：（1 个球形耳机插孔、2 个 USB 2.0 端口、1 个第一代 USB 3.2 Type-C 端口、1 个第一代 USB 3.2 Type-A 端口）</p> <p>6、独立显卡：桌面主流旗舰显卡，显存容量不低于 12GB，支持 4 屏同显输出，I/O 接口包含 2×HDMI 2.1 接口，3×DisplayPort 1.4a 接口，不低于 8Pin 电源接口，最大分辨率不低于 7680×4320；</p> <p>7、配有标准配置鼠标键盘</p> <p>8、电源不低于 460W（PSU）</p> <p>9、显示器：尺寸不低于 21.5，分辨率/刷新率不低于 Full HD（1080p）1920 x 1080 @ 60 Hz，可倾斜调整，端口支持 HDMI（HDCP 1.4）VGA，可安装多媒体智能主控台。</p>	1	台
7	多功能讲台	<p>1、规格：L*W*H（mm）闭合尺寸：1100*780*1020（允许正负 5mm 偏离）；</p> <p>2、材料：桌面采用木黄色≥9mm 高密度纤维板，密度大于 720kg/立方米，边缘采用单面封边工艺，采用冷压工艺三聚氰胺贴面，防划、防泼水；</p> <p>3、主体采用 1.0-1.5mm 冷轧钢板，钣金全部通过酸洗磷化喷涂后再进行高温烘烤，防锈。</p> <p>4、上层两侧采用橡木扶手，正面采用 L 型高档橡木装饰板，前置活动维修门，无锁联动，下层后门打开后，上层维修门方可打开，上翻开启并可拆卸，方便 LOGO 丝印和设备安装；L 型板两侧预留长条出音孔，预留音箱架安装位；</p> <p>5、下层前门采用对开门设计，左侧预留光驱门，不打开柜门即可开关电脑和使用光驱，预留主机限位孔及限位卡槽；右侧设备门，标配 19 寸国标机架，可拆卸立柱及挡板，可放置中控主机，功放等多媒体设备，设备总空间≤12U，采用天地锁，耐用、防盗。后门采用单开门设计，弹簧插销固定，便于拆装，后门开门方向为从右到左顺时针方向；</p> <p>6、上层右侧可选配储物抽屉，用于放置展台，采用三节静音钢珠导轨，材料厚度 1.2mm，滑轨的检测结果符合 QB/T 2454-2013 中的条款 5.5.4 的耐久性检测要求。（提供 SGS 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厂商鲜章）</p> <p>7、为保证厂家的专业性，要求生产厂家通过 ISO9001：2015 标准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15 标准环境管理</p>	1	台

		<p>体系、ISO45001:2018 标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认证, 认证范围涵盖: 教学设备(电子讲台、智慧教室课桌椅)等, 生产厂家为省级和国家教育装备协会会员。(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商鲜章)</p> <p>8、投标讲桌进行塑料扶手和钣金结构件主要部件的检测, 6 项有害物质测试结果符合 ROHS 指令的限值要求, 甲醛释放量和重金属含量检测结果, 符合 GB18584-2001《有害物质限量》的标准要求。(提供由 ICAS 或 CNAS 等国内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厂商鲜章)</p> <p>9、投标讲桌通过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 证书的委托人、生产者和生产企业必须名称一致, 拒绝 OEM 产品。(提供 CQC 出具的认证证书加盖制造厂商鲜章)</p>		
8	功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声道额定功率: $\geq 30W \times 2 (8\Omega)$ 副声道: $\geq 15W \times 3 (8\Omega)$ 总谐波失真: $\leq 1.5\% (1KHz, 1W, 8\Omega)$ 频率响应: $\geq 20Hz-20KHz, \pm 20dB$ 信噪比: $\geq 78dB(A$ 加权) 通道分离度: $\geq 32dB$ 输入灵敏度: $\geq 350mV$ 麦克风输入灵敏度: $\leq 18mV$ 消耗功率: $\geq 60W$ 电源要求: $\geq AC220V/50Hz$ 外形尺寸(宽*长*高): $\geq 430mm \times 320mm \times 75mm$ 	1	台
9	音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额定功率: $\leq 30W$ 额定阻抗: $\leq 4\Omega$ 频率响应: $100Hz-18KHz (\pm 3dB)$ 灵敏度: $\geq 92dB (1W/1M)$ 覆盖角度: $\geq H100^\circ \times V 85^\circ$ 最大声压级: $\geq 106dB$ 吊挂/安装: 壁架吊挂 接线方式: 按压式接线盒 箱壳: 9 厘中纤板 表面处理: 哑黑漆 扬声器单元: $3 \times 2 (25$ 芯), 70 磁钢 规格(mm): $\geq 114.0 \times 122.5 \times 221.5 (W \times D \times H)$ 	4	只
10	调音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具有 8 路输入, 2 路总线输出; 带幻像电源的高质量麦克风前置放大器; 带有外接效果器的接口, 可连接外置的效果器; 每声道设有独立的三段均衡, 通过调节可获得一个悦耳动听、无副效应的音色; 有一个耳机输出接口, 可方便对录音信号进行适时监听; 带有 CD/TAPE 接口, 方便 CD 机、磁带机的信号输入; 带 4 段 led 电平指示, 很直观的显示信号大小; 	1	台

11	红外对频无线话筒	<p>一、主机标准配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静音控制：锁杂讯 2. 频偏：±18kHz 3. 频率响应：80Hz-15kHz 4. 频率稳定度：±0.005% 5. 信噪比：>70dB 6. 失真度：<0.5% (1kHz) 7. 频道数：双通道 8. 灵敏度：-80dBm 9. 使用距离：有效距离 50 米 10. 谐波干扰比：≥50dB 11. 假象干扰比：≥80dB 12. 接收机供电：DC 12V-300mA 13. 发射器供电：9V 电池 (TC-TD) 14. 输出方式：独立及混合自动选择 <p>二、话筒配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含配套无线手持话筒 1 只； 2. 含领夹式麦克风 1 只； 	1	套
12	电源时序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自带滤波功能，减少外来干扰； 2、一键急救电源，可应对各种恶劣环境； 3、通过前面板开关自动时序上电或关电； 4、8 路可控通道+2 路直通通道； 5、8 路可控通道每路最大通过电流 10A； 6、每路有 LED 显示灯，可直观的看到每个通道的工作状态； 7、实时电压显示，可直观的看到设备所处地点的工作电压； 8、采用高品质的万用座，对接紧密，不易脱落，适应各种规格电源插头。 9、电源容量：总容量 220V，30A 10、输入电源电缆：3×4 平方毫米纯铜 RVV 电缆 11、控制路数：8 路 12、直通插座：2 个 13、插座：通用三芯插座 14、通断指示灯：8 个 LED 灯（红色），每路对应一个 15、输入电源指示灯：一个 LED 灯（绿色） 16、出厂时的时序间隔：1 秒 17、产品尺寸 (W×D×H)：482×166×44mm 18、重量：约 2.85Kg 	1	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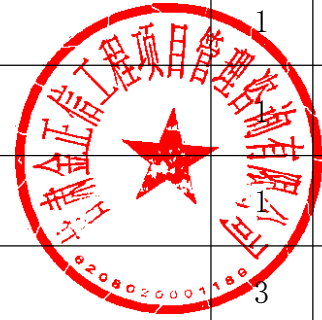


13	机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度 1200mm，宽度 600mm，深度 600mm； 2. 容量：32U； 3. 门及门锁：网状冷轧钢前门或侧通风钢化玻璃主体前门，弹式免匙锁；后门：冷轧钢网孔后门，钢质圆锁； 4. SPCC 优质冷轧钢板制作，表面处理：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塑； 5. 速拆卸式双侧板； 6. 走线：上，下预留走线孔位（可开、关），底部可完全敞开； 7. 通风：置顶式风机散热单元，底部进风口（可开、关）； 		台
14	路由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网口：提供 4 个 1000M 自适应速率的以太网接口，支持 WAN/LAN 自适应（网口盲插）； 2. 支持 APP 端控制； 3. 传输频段：2.4GHz+5GHz； 4. 无线速率：$\geq 3000\text{M}$； 	1	台
15	交换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网络标准：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ab、IEEE 802.3x； 2. 端口：16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 RJ45 端口（Auto MDI/MDIX）； 3. 速度 10/100/1000M； 4. 所有端口均具备线速转发能力； 5. 支持端口自动翻转（Auto MDI/MDIX）功能； 6. 提供标准交换、VLAN 隔离和网络克隆三种工作模式，适应不同网络环境； 7. 支持通过拨动开关切换交换机工作模式； 8. 即插即用，机架式交换机； 	1	台
16	接待台	长 200 厘米，宽 85 厘米，高 110 厘米，带 4 个抽屉，木制品	1	个
17	前台单据转角柜	长 1 米，宽 0.45 米，高 0.9 米	1	个
18	行李箱	24 寸	1	个
19	人脸识别设备	<p>可进行身份证与人脸认证对比，支持展示客房房价，可无网络下访，内外双触摸屏操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台式双屏，屏幕：≥ 11.6 寸双屏触显电容屏； 2. 配置：内存$\geq 8\text{G}$，固态硬盘$\geq 64\text{G}$； 3. 摄像头：≥ 200 万双目 USB 摄像头模组； 4. 满足公安系统入住管理，可实现人证核验、前台自助入住、自助退房等； 5. 自动识别二代证，人脸识别，语音提示； 6. 阈值：可自定义调整人证对比阈值，调低阈值可实现任意人证对比均可通过。 	1	台

20	证件传输设备	<p>1. 支持房型的选择，如标准间、单人间、豪华套房等，支持在房型上显示对应的房价；</p> <p>2. 点击对应的房型，展示当前房型包含的房间；可对入住天数进行选择；</p> <p>3. 设备可以和房卡机进行联动，入住之后，房卡机可自动出具一个房卡。</p> <p>4. 支持自助退房操作，输入对应的房号可实现无卡退房。</p> <p>5. 具有实时房态图展示功能，展示当前房态是否有人入住，并用不同颜色进行展示。</p> <p>6. 对应的操作拥有语音提示，如人证对比成功，入住等提示。</p>		台
21	制卡机	<p>房卡系统可对接可通过前厅模块直接办理入住，退房时支持识别发放的房间号，系统自动识别读取。（附房卡）</p> <p>1. 支持卡片：卡片尺寸：宽度$\geq 54\text{mm}$，长度$\geq 86\text{mm}$，厚度在$0.2\text{mm}-1.2\text{mm}$；</p> <p>2. 通讯方式：支持RS232接口；</p> <p>3. 工作条件：工作电压：DC24V$\pm 5\%$，静态电流：200mA，最大工作电流：2.5A，默认波特率：9600位/秒；</p> <p>4. 卡栈装载：支持房卡的装载；</p> <p>5. 回收箱容量：支持房卡回收；</p> <p>6. 环境条件：工作温/湿度：0$^{\circ}\text{C}-50^{\circ}\text{C}$/0—90%（无凝结）；贮存温/湿度：-10$^{\circ}\text{C}-60^{\circ}\text{C}$/0—90%（无凝结）；</p> <p>7. 自动发房卡，支持和人脸识别系统对接，办理入住之后自动发放一张房卡；</p> <p>8. 自动退房，可将房卡插入房卡出入口，机器自动回收房卡，并实时传送数据到人脸识别设备，将对应的房态更改为净房状态。</p>	1	台
22	房卡套	10*6.5 厘米	1	打
23	房卡	8*5.5 厘米	10	个
24	房卡收纳盒	20*20*8 厘米	1	个
25	电话机	实物	1	台
26	预付单收据	21*11 厘米	1	本

27	POS机(有预授权功能)	支持模拟银行卡刷卡,满足预授权操作,支持打印2联支付小票,支持NFC刷卡和扫码两种方式;提供模拟银行卡(IC卡)和模拟支付二维码(扫码可完成支付)。 1. 机器配置: 储存不低于2GB+16GB; 2. 支持: NFC识别机二维码扫码; 3. 系统: Android 4. 卡槽: SIM、MicroSD及可装卸电池; 5. 支持摄像头+闪光灯; 6. 内置精工高速热敏打印头,支持宽度为58mm外径50mm大纸卷 7. 支持蓝牙、移动网络、WiFi、飞行模式、截屏等功能; 8. 支持模拟pos功能,可进行消费预授权,最少支持NFC读卡及二维码扫码两种支付功能,支持输入授权金额及输入支付密码,即可打印2联小票,一份存根联一份客户联,同时自动返回pos首页。	1	台
28	验钞机	24*20*29厘米, 1: 六大模式、五大检测功能、双屏显示 2: ≥900张/分 3: 可验第四版人民币 可验第五版人民币 4:3个磁头, 2对红外, 合计智能语音 混点 预置 清零 5: C类烟草及	1	台
29	练功券	常规	1	打
30	信用卡	常规	5	张
31	入住登记表	长29厘米, 宽21厘米	2	本
32	戒尺	长度33厘米	1	把
33	长尾票夹	32*40厘米	2	桶
34	板夹	A4大小	2	个
35	模拟身份证		2	套
36	一次性洗漱用品	内含一次洗漱用品	2	套
37	标签贴	每包100张	1	袋
38	客账收集袋子	33*24厘米	1	个
39	前台签字垫板	45*34厘米	2	个

40	计算器	16.5*12 厘米	1	个
41	接待台标识牌	38*8*17 厘米		个
42	电梯指示牌	高度 1.3 米		个
43	床单	280×200 厘米	3	张
44	被套	235×185×5 厘米	3	张
45	枕套	48×78 厘米+155 厘米	6	个
46	地巾	长 80 厘米，宽 50 厘米	4	条
47	多功能清洁剂	瓶装	3	瓶
48	水壶	家用、小号、透明	2	个
49	分色抹布	五种颜色（红、黄、蓝、绿、咖）各二条	10	条
50	床垫	规格：120*200*22 厘米（误差 0.5 厘米）主材：定制精钢静音高回弹定型弹簧，整网过火工艺，回火锻造，寿命长。 辅材：高弹力纳米海绵，热熔棉，三维无胶棉，特制杜邦抗菌防螨面料。 工艺标准：床垫双面均可使用，颜色一致；四周包边立体不易变形。	3	张
51	床架	120*200*20 厘米+床脚 7 厘米	3	张
52	工作台	100 厘米×200 厘米，高 75 厘米，	3	张
53	工作台桌裙	100 厘米×200 厘米×75 厘米	3	张
54	床单	280 厘米×200 厘米，	3	张
55	被套	235 厘米×185 厘米×5 厘米	3	张
56	被芯	230 厘米×180 厘米，	3	张
57	枕套	48 厘米*78 厘米+15*5 厘米	6	个



58	枕芯	75 厘米×45 厘米	6	个
59	床头柜	长 45 厘米×宽 45 厘米，高 55 厘米，	1	张
60	防滑圆托盘(含托盘垫)	外径 35.5 厘米，内径 32 厘米	5	套
61	古典水杯	杯口直径 8.5 厘米	6	个
62	杯垫	直径 8.5 厘米	50	个
63	杯盖	最大直径 9.5 厘米	50	个
64	地巾提篮	35*35*9 厘米	1	个
65	地巾	80*50 厘米，重量≥0.45 千克	1	条
66	拖鞋	一次性，加厚防滑底	1	双
67	环保卡及晚安卡	12*9 厘米	10	个
68	熨斗	2000W	2	个
69	中餐圆形餐台	高度为：75 厘米，直径 180 厘米	2	张
70	工作台	100 厘米×200 厘米，高 75 厘米	2	张
71	工作台桌裙	100 厘米×200 厘米×75 厘米	3	张
72	餐椅	高 93 厘米，椅面 40 厘米*40 厘米	20	把
73	餐椅套	椅子尺寸：高 93 厘米，椅面 40 厘米*40 厘米	30	个
74	台布及装饰布	台布：正方形，230×230 厘米，70%棉、30%化纤，1000 克。 装饰布：圆形，直径 320 厘米，材质约 30%的棉，70%的化纤，1550 克	3	套
75	餐巾(口布)	56 厘米×56 厘米；70 克	30	块
76	花盆(含插好仿真花)	鼓形，外径 17.5 厘米，底径 13.5 厘米，	3	盆
77	餐碟(骨碟)	外径 20.3 厘米，内径 12.5 厘米	30	个

78	汤碗	碗口直径 11.3 厘米，底部直径 5 厘米，高 4 厘米	30	个
79	味碟	碟口 7.3 厘米，底部 4 厘米，高 1.8 厘米	30	个
80	汤勺	长 13.7 厘米，宽 3.8 厘米	30	个
81	筷架	长 7.3 厘米，底部长 7.7 厘米；宽 2.8 厘米；	30	个
82	筷子，公筷 (含筷套)	套筷套：长 29.5 厘米，宽 3 厘米，筷身长 26.3 厘米，	36	双
83	席面更，公勺 (长柄勺)	全长 20.4 厘米，勺子长 6.4 厘米，直径 4.3 厘米	36	个
84	水杯 (414ML)	杯口外径 6.5 厘米，杯口内径 6.1 厘米，内高 13.5 厘米，外高 18.7 厘米，杯底直径 6.7 厘米，厚 0.4 厘米	30	个
85	葡萄酒杯 (14CL)	杯口外径 5.8 厘米，杯口内径 5.5 厘米，内高 6.9 厘米，外高 14 厘米，杯底直径 5.7 厘米，厚 0.2 厘米	30	个
86	白酒杯 (2.6CL)	杯口外径 3.7 厘米，杯口内径 3.4 厘米	30	个
87	牙签	长 8.3 厘米，宽 1.5 厘米	30	套
88	菜单	双页折叠型，折叠后 18.5 厘米×12.5 厘米	6	个
89	桌号牌	底座长 10 厘米，宽 4.5 厘米，高 8.1 厘米，	3	个
90	公筷公勺架	公筷架全长 9.5 厘米，底座长 5.9 厘米，宽 1.2 厘米	6	个
91	折叠餐巾 花专用大盘	直径 40 厘米，纯平板釉面	3	个
92	服务巾(斟酒用)	50*50 厘米	6	条
93	净手小毛巾	30*30 厘米	5	条
94	酒瓶	葡萄酒瓶：墨绿色 750ml 高：32 厘米 瓶身直径：7.3 厘米 口径（外）：2.7 厘米 口径（内）：1.9 厘米 白酒瓶：透明色 500ml 高：26.5 厘米 瓶身直径：6.6 厘米 口径（外）：2.75 厘米 口径（内）：1.75 厘米	10	套
95	备餐车	长 95 厘米，宽 50 厘米，高 95 厘米	1	辆
96	备餐盘	外径 20.3 厘米，内径 12.5 厘米	3	个

97	分菜叉	长度 24 厘米, 叉面长 6.5 厘米, 宽 2.8 厘米, 叉柄宽 1 厘米	3	个
98	分菜勺	长度 25 厘米, 叉面长 6.5 厘米, 宽 5.3 厘米, 叉柄宽 1 厘米	3	个
99	菜盘	直径 29 厘米, 误差 1 厘米	3	个
100	餐盘	直径 17.5 厘米, 误差 1 厘米	30	个
101	分饭造型小碗	圆形, 直径内径为 7 厘米	3	个
102	分汤勺	总长度 29.5 厘米, 勺径 7.5 厘米	3	个
103	甜羹汤碗	4.5 英寸, 高 6.8 厘米, 口径 11.8 厘米	30	个
104	大汤碗	高 9 厘米, 直径 25 厘米	2	个
105	置物台	100 厘米×200 厘米, 高 75 厘米, 4 厘米*4 厘米加厚铁管, T 字型镶嵌式 PVC 防撞边, 桌脚内收可折叠可调节高度	3	张
106	置物台桌裙	100 厘米×200 厘米×75 厘米	3	张
107	漏斗	中号	5	个
108	克重称	3 公斤	3	个
109	餐具收纳箱	一大一小	3	套
110	收餐车	大号, 三层	2	台
111	米直尺	1. 不锈钢 2. 满足国赛裁判比赛标准	2	把
112	钢卷尺 3 米	1. 钢卷尺 2. 满足国赛裁判比赛标准	2	把
113	小套尺	1. 3 米软卷尺, 中餐小套尺 2. 满足国赛裁判比赛标准	2	套
114	秒表	1. 秒表 2. 满足比赛裁判比赛标准	3	个
115	计时器(立式液晶显示屏带可调节支架)	立式液晶显示屏带可调节支架	1	套

116	AI 智能模拟导游综合教学实训软件	<p>▲1. 系统应遵循导游专业“岗课赛证”融通的理念，具备导游专业产教对接动态谱系图、课程学习、在线考试、技能实训、证书考取、技能大赛等功能模块。为方便教学实训，要求上述功能模块在同一平台中运行，用户只需登录一次即可使用上述所有功能模块，无需重新登录或通过外部链接进行功能切换。（投标人须提供实物软件产品进行功能演示）</p> <p>▲2. 要求系统采用一体化设计、平台化支撑的模式，至少覆盖导游专业所开设的《政策与法律法规》、《导游业务》、《全国导游基础知识》、《地方导游基础知识》、《导游服务能力》5 门核心专业课，且课程内容至少包括完整的课件、教案、作业、课堂笔记、课程评价等内容。且课程资源内容包括 PPT、视频、动漫、题库等多种形式。（投标人须提供实物软件产品进行功能演示）</p> <p>▲3. 要求系统具备教学实训管理功能，教师可以根据教学计划，选择开启对应的课程和实训项目，并可以对针对不同专业、年级、班级的学生生成课程邀请码并进行分发，由学生根据教师分发的课程邀请码加入教师开启课程学习和项目实训。（投标人须提供实物软件产品进行功能演示）</p> <p>▲4. 要求系统支持教师和学生可通过账号或绑定微信、QQ 进行登录，且为了保证账号安全，首次登录时系统具备强制要求用户修改密码的功能。（投标人须提供实物软件产品进行功能演示）</p> <p>▲5. 要求系统具备学情分析大数据功能，教师可通过学情分析大数据模块，及时掌握在线学生的数量、人员，学生学习和实训的时长、所操作的功能模块、学习成绩等内容。（投标人须提供实物软件产品进行功能演示）</p> <p>▲6. 要求系统同时具备 PC 端和移动端，其中 PC 端具有独立的域名，教师和学生随时随地可以通过输入域名访问系统；移动端则至少包括教学管理 APP 和学生学习实训 APP，要求 APP 必须为 Apple Store 及各大安卓手机应用市场正式发布的 APP 产品，非网页链接版本的手机访问模式，且要求 PC 端与移动端所涉及的功能模块及数据必须同步。</p> <p>7. 要求系统具备以动态的中国地图展示中国现有行政区划中所包含的 333 个地市级行政区城市名片的功能，所有地市级行政区的城市名片内容至少包含该城市最新的城市概况、人文、历史、文化、人物、自然资源、城市荣誉、地理、教育、科技、旅游等方面的图文及视频介绍，且上述内容具备实时更新的功能。</p> <p>8. 要求系统具备模拟导游讲解实训功能，系统中内置景区 VR 实景教学资源，并具有配套的标准导游词讲解语音和导游词文本，学生可以通过学习标准的讲解后，直接在该页面创作导游词并进行讲解训练，学生创作的导游</p>	1 套
-----	-------------------	---	-----

		<p>词要求以字幕的形式滚动显示在景区 VR 场景中,学生可控制开启和关闭字幕功能,且要求系统支持可以将整个讲解过程录制成完整的讲解视频,讲解视频以三分屏的形式囊括学生讲解时的肢体动作视频和讲解语音、导游词字幕以及同步的 VR 全景画面。(投标人须提供实物软件产品进行功能演示)</p> <p>▲9. 要求系统具备虚拟演播功能,当学生开启讲解录制功能时,可选择不同的演播场景,系统可将学生的人像与演播室背景进行图像融合,形成动态的虚拟演播讲解训练场景。</p> <p>10. 要求系统具备普通话导游讲解 AI 智能评价功能,学生进行模拟讲解时,系统可实时从学生讲解的完整性、流畅性、声韵、调型等维度对学生的讲解内容进行客观的智能评分,智能评分合格的学生则将其创作的导游词及讲解录音和录像通过系统提交给教师进行主观评价或分享至系统优秀作品展示模块由同班、同校及使用本系统的其他同学或教师进行主观点评。(投标人须提供实物软件产品进行功能演示)</p> <p>11. 系统具备与全国导游技能大赛导游词创作比赛环节赛项规程一致的实训功能,学生可从系统提供的 80 个旅游文化元素与 10 个旅游团型随机抽取导游词创作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导游词创作及导游讲解,且要求系统内置与院校旅游管理专业教师合作编制的 80 个旅游文化元素及 10 个团型的不同组合创作不同风格的导游词范例不少于 800 篇,要求导游词结构严谨、内容翔实,符合全国导游技能大赛要求;</p> <p>▲12. 系统具备旅游英语口语测试实训功能,依据全国导游技能大赛旅游英语口语测试题库范围及旅游英语课程实际内容,提供不少于 200 个旅游英语口语实训场景,实训方式包括跟读、人机智能对话,人机智能对话可切换角色,支持学生在同步的手机 APP 端进行英语口语测评训练,APP 英语口语实训至少包括导游英语口语主题情景综合学习模块、导游大赛口语专项训练模块等,系统流利度、完整度、准确度及音节发音等方面进行全维度测评,并生成测评报告</p> <p>13. 系统具备自选景点讲解模块,学生可从本地读取 ppt 文件与对应讲解文档上传到系统进行播放,学生可根据 ppt 内容进行讲解录制,录制完成后可共享给教师、同学、及其他院校的学生进行点评,或保存至草稿箱内。</p> <p>14. 系统具有学校所在地及全国其他省市导游考试科目五导游服务能力考试大纲规定的导游服务能力知识问答环节题库,要求题库质量及数量符合最新导游考试大纲规定,内容翔实,且学生可通过一键抽取知识问答题目进行模拟考试,且要求相关知识问答题库根据导游考试大纲的变化对进行实时更新;</p>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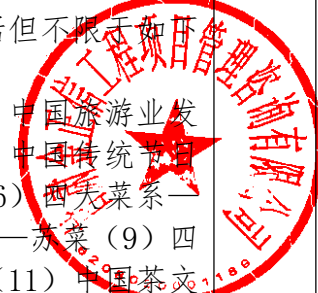
		<p>▲15. 系统具备导游讲解视频 DIY 的功能,学生可通过借助系统自带工具提取全景图片或从本地上传图片与视频的方式制作 DIY 图集,可对图集内的图片进行时间上单独设置或整体设置的把控,也可通过系统计时器的方式进行连贯性的计时,精准的确定每个图片的展示时长,对单个图片或视频上传对应的导游词生成字幕,选择合适的背景音乐与转场样式,全部设置完成后可进行预览,无问题后生成完整视频文件,进行模拟讲解,整个讲解过程可通过录制功能进行录音录像,并将整个讲解过程生成完整的讲解视频。(投标人须提供实物软件产品进行功能演示)</p> <p>16. 要系统具备 AI 视频课程开发功能</p> <p>▲16.1 教师按要求在平台中上传 4-5 分钟的真人正面录制视频及本人声音录音,即可基于系统 AI 人脸及声音模型算法的深度建模,智能生成与教师真人的外貌、动作、神态及声音一致的高还原度“数字教师”形象。教师只需在该模块的课程创作模块上传 PPT、视频、动画、图片等形式的教学课件,使用“数字教师”形象,输入课程脚本或录音,即可智能生成含有该教师形象的教学视频课程,并支持课程快速批量复制、剪辑及上线,节约真人出镜录制课程的成本,提高教学视频制作的效率。 (要求供应商在本项目交付时为招标人指定的专业教师定制“数字教师”身份 1 个,定制内容包含 1 位教师的数字形象定制与声音模型采集定制,并提供 500 分钟的数字课程制作数据流量包)(投标人须提供实物软件产品进行功能演示)</p> <p>▲16.2 要求 AI 视频课程开发模块具有课程模板资源库、语料库、数字形象资源库、教学视频制作素材库等,具备将文本转换为普通话、英语、小语种、方言等 AI 语音处理功能,可利用系统提取任一视频文件的声音,并能将提取的声音自动转化为文稿。支持引用数字形象库中的数字形象来创作教学视频,并可以为数字形象选择不同的语言风格,支持教学视频以横版、竖版及适应手机、PC 等设备的格式输出,并具备对已经制作完成或未制作完成的视频资源创建副本后进行二次编辑。(投标人须提供实物软件产品进行功能演示)</p> <p>▲16.3 要求具备视频剪辑功能,可针对生成的视频进行转场效果、字幕、多音字、背景音乐、画面素材位置等内容进行在线剪辑,剪辑功能要求简单易用,并具备实时预览功能。(投标人须提供实物软件产品进行功能演示)</p> <p>17. 甘肃省旅游景区实景漫游场景教学资源库(78 个):</p> <p>▲17.1 甘肃省导游考试景区三维实景资源库:(小计:32)</p> <p>(1) 兰州百里黄河风情线 (2) 榆中兴隆山 (3) 嘉峪关</p>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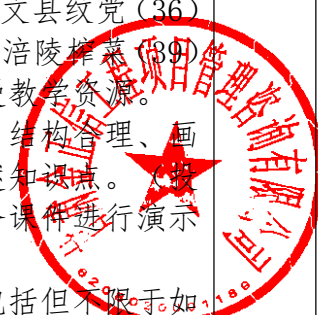
		<p>关城(4) 金昌紫金花城(5) 景泰黄河石林(6) 天水麦积山(7) 天水伏羲庙(8) 敦煌莫高窟(9) 敦煌鸣沙山·月牙泉(10) 张掖七彩丹霞(11) 高台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12) 武威雷台(13) 渭源渭河源(14) 宕昌官鹅沟(15) 平凉崆峒山(16) 泾川大云寺·王母宫(17) 华池南梁(18) 永靖炳灵寺(19) 和政古动物化石博物馆(20) 夏河拉卜楞寺(21) 临潭冶力关(22) 迭部俄界会议旧址;</p> <p>17.2 甘肃省内 A 级景区三维实景资源库: (小计 46 个)</p> <p>(1) 西汉酒泉胜迹(2) 张掖国家湿地公园(3) 盐锅峡(4) 八盘峡(5) 刘家峡(6) 敦煌雅丹国家地质公园(7) 张掖大佛寺(8) 白马塔(9) 山丹军马场(10) 悬泉置遗址(11) 威武凉州白塔寺(12) 大峪国家森林公园(13) 长城第一墩(14) 五泉山公园(15) 天梯山石窟寺(16) 武威文庙(17) 兰州市白塔山公园(18) 兰州水车园(19) 贵清山国家森林公园(20) 遮阳山(21) 武都万象洞(22) 松鸣岩(23) 冰沟丹霞景区(24) 赤金峡景区(25) 大敦煌影视城(26) 大象山(27) 党河风情线(28) 敦煌雷音寺(29) 康县阳坝自然风景区(30) 山丹军马场(31) 窟窿峡(32) 平凉市龙泉寺(33) 三危山(34) 石包城遗址(35) 锁阳城遗址(36) 太极岛(37) 张掖焉支山景区(38) 吐鲁沟国家森林公园(39) 文殊寺(40) 武山水帘洞(41) 武威神州荒漠野生动物园(42) 西大河水库(43) 西千佛洞(44) 西狭颂风景区(45) 悬臂长城(46) 阳关(47) 玉门关(48) 云崖寺(49) 张掖马蹄寺。</p> <p>18. 中国的世界遗产 VR 全景导游教学资源库</p> <p>要求系统具备中国的世界遗产 VR 全景导游教学专题资源库, 根据中国现已有世界遗产名录, 提供不少于 47 处世界遗产及其组成部分的 VR 全景导游教学资源专题库。其中, 世界文化遗产不少于 31 处, 世界自然遗产不少于 12 处, 世界文化与自然双重遗产不少于 4 处, 要求每项中国的世界文化遗产 VR 全景导游教学资源均应包含其组成部分的 VR 全景导游教学资源, 具体资源名录要求如下:</p> <p>18.1 世界文化遗产不少于 31 处:</p> <p>(1) 长城: 甘肃嘉峪关、河北山海关、河北金山岭长城、北京八达岭长城、北京慕田峪长城、北京居庸关; (2) 北京及沈阳的明清皇家宫殿: 北京故宫、沈阳故宫; (3) 莫高窟(4) 秦始皇陵(5) 周口店北京人遗址(6) 承德避暑山庄和(7) 曲阜孔庙、孔林、孔府(8) 武当山古建筑群(9) 拉萨布达拉宫历史建筑群(包含布达拉宫、大昭寺、罗布林卡)(10) 庐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11) 丽江古城(12) 平遥古城(13) 苏州古典园林(拙政园、留园、网师园、沧浪亭、狮子林)(14) 北京皇家园林-颐和园(15) 北京皇</p>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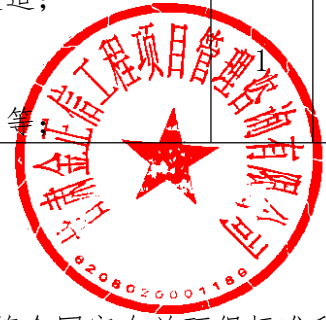
		<p>家祭坛-天坛(16)大足石刻(17)青城山与都江堰(18)皖南古村落—西递、宏村(19)龙门石窟(20)包含明显陵、清东陵、明孝陵、明十三陵、盛京三陵（即辽宁的、昭陵、福陵）(21)云冈石窟(22)安阳殷墟(23)开平碉楼与村落(24)福建土楼（永定土楼、南靖土楼（含云水谣）、由福建省永定、南靖、华安三县的“六群四楼”共46座土楼组成。即永定区初溪土楼群、洪坑土楼群、高北土楼群及衍香楼、振福楼、南靖县田螺坑土楼群、河坑土楼群及怀远楼、和贵楼（位于云水谣）、华安县大地土楼群。(25)五台山(26)"登封“天地之中”历史建筑群（嵩阳书院、会善寺、少林寺建筑群（包括常住院、塔林和初祖庵）等8处11项优秀历史建筑）"(27)杭州西湖文化景观(28)红河哈尼梯田文化景观(29)土司遗址（湖南永顺土司城遗址、即老司城遗址、贵州播州海龙屯遗址）(30)鼓浪屿：国际历史社区(31)良渚古城遗址</p> <p>18.2 世界自然遗产不少于12处</p> <p>(1)九寨沟风景名胜区(2)黄龙风景名胜区(3)武陵源风景名胜区(4)四川大熊猫栖息地(如成都大熊猫繁育研究基地景区、天台山风景区、四姑娘山景区、西岭雪山等)</p> <p>(5)中国南方喀斯特（云南石林、贵州荔波、茂兰国家级喀斯特森林自然保护区、武隆、天生三桥、芙蓉洞、广西桂林、贵州施秉、金佛山、广西环江）(6)三清山风景名胜区(7)中国丹霞（广东丹霞山、浙江江郎山、江西龙虎山、福建泰宁、泰宁已开发 金湖、寨下大峡谷、湖南崀山、贵州赤水、包含赤水大瀑布、佛光岩、燕子岩三大景区）(8)新疆天山(9)湖北神农架(10)青海可可西里(11)梵净山(12)中国黄（渤）海候鸟栖息地（第一期）（江苏大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p> <p>18.3 不少于世界文化与自然双重遗产4处</p> <p>(1)泰山(2)黄山(3)峨眉山风景名胜区,含乐山大佛风景区(4)武夷山；</p> <p>要求以上景点讲解教学资源中所包含的景区实景互动教学资源库必须为利用360度全景拍摄技术制作的360度实景漫游系统，非图片、非全景视频，也非3D虚拟建模场景，且该项目所列景区全景必须与景点讲解实训平台兼容运行；根据学校日常教学实训需要，以上景区实景互动教学资源库必须全部是已经完成的案例，不接受中标后定制开发；</p> <p>19、要求系统提供根据2023年最新的教材内容提供已制作完成的导游专业视频教学资源，课程资源所包含的内容必须为投标人或其授权厂商的原创视频，非网络视频和版权有争议的教学视频，单个视频内容平均时长不低于30分钟，视频采用不低于1280*720像素高清格式，提供同步语音讲解，语速控制在每分钟220至260字之间，图像清晰稳定、无跳帧、无黑屏、播放流畅、构图</p>	
--	--	---	---

		<p>合理、声音清楚，且声音与画面同步，符合学生认知特点，视频内容符合导游课程的教学目标要求。具体视频教学资源应至少包括如下内容：</p> <p>19.1、导游业务视频课件资源（包括但不限于如下课件资源）：</p> <p>（1）导游服务（2）导游（3）导游礼仪（4）地方导游服务程序与服务质量（5）全程导游服务程序与服务质量（6）景区导游服务程序与服务质量（7）散客导游服务程序与服务质量（8）导游领队引导文明旅游规范（9）导游的语言技能（10）导游的带团技能（11）导游的讲解技能（12）游客个别要求的处理（13）问题与事故的处理（14）自然灾害避险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常态化（15）旅行社饭店景区知识（16）入出境知识（17）交通知识（18）其他相关知识；</p> <p>19.2、地方导游基础知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课件资源）</p> <p>（1）华北地区各省市自治区导游基础知识（2）东北地区各省导游基础知识（3）华东地区各省市导游基础知识（4）华中地区各省导游基础知识（5）华南地区各省市自治区导游基础知识（6）西南地区各省市自治区导游基础知识（7）西北地区各省市自治区导游基础知识（8）港澳台地区导游基础知识；</p> <p>19.3、全国导游基础知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课件资源）</p> <p>（1）中国共产党成立百年来领导中国人民和中国革命取得的伟大成就（2）中国旅游业发展概况（3）中国历史文化知识（4）中国文学知识（5）中国建筑艺术（6）中国园林艺术（7）中国饮食文化（8）中国传统工艺美术（9）中国民族知识与宗教知识（10）中国旅游景观（11）中国主要客源国概况；</p> <p>19.4、旅游政策法规（包括但不限于如下课件资源）</p> <p>（1）全面推进法治中国建设（2）宪法基本知识（3）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4）“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5）旅游方针政策（6）文化和旅游部关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指南（7）维护国家安全法律制度（8）民法的基本知识（9）旅游法的基本知识（10）合同与旅游服务合同法律制度（11）侵权责任法律制度（12）旅行社法律制度（13）导游管理法律制度（14）旅游安全管理与责任保险法律制度（15）-出入境与交通法律制度（16）食品安全、住宿与娱乐法律制度（17）旅游资源保护法律制度（18）解决旅游纠纷的法律制度；</p> <p>20. 导游专业动漫教学资源：</p> <p>系统具备动漫教学资源模块：要求系统提供根据导游课程核心教学内容，提供相应的动漫课程教学资源，且要求教学视频采用 flash 动画制作，资源结构合理，画面清晰，内容完整，符合院校导游在线教学需要，具体应</p>	
--	--	---	---

		<p>至少包括如下动漫教学视频资源：</p> <p>▲20.1 导游基础知识动漫教学资源（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动漫课件资源）：</p> <p>（1）第一节中国旅游业发展历程上（2）中国旅游业发展历程下（3）中国传统节日—春节（4）中国传统节日—端午节（5）中国传统节日—元宵节（6）四大菜系—鲁菜（7）四大菜系—粤菜（8）四大菜系—苏菜（9）四大菜系—川菜（10）中国茶文化—青茶（11）中国茶文化—白茶（12）中国茶文化—绿茶（13）中国茶文化—黄茶（14）中国茶文化—黑茶（15）中国茶文化—红茶（16）中国传统工艺—风筝（17）中国四大发明—火药、造纸术、印刷术、指南针（18）中国餐饮文化之豆腐（19）中国主食文化之饺子（20）中国游记文化—徐霞客（21）少数民族怎样过中秋—（22）少数民族怎样过中秋二（23）少数民族怎样过中秋三（24）中国菜肴文化—火锅（25）中国菜肴文化—鱼（26）中国游记文化—陶渊明（27）中国游记文化—水经注（28）中国葬式文化—悬棺（29）中国山水文化—京杭大运河（30）中国建筑文化—古塔（31）中国山水文化—五岳（32）中国少数民族文化—回回帽（33）中国古典园林的要素等动漫教学资源。</p> <p>要求以上 flash 课件动画资源内容完整，结构合理、画面精美，知识点准确，能够充分体现上述知识点。（投标人自行准备电脑设备随机抽取以上 3 个课件进行演示内容）。</p> <p>20.2 导游业务知识动漫教学资源（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动漫课件资源）：</p> <p>（1）认识导游人员（2）导游人员的从业素质（3）导游人员的职责（4）导游人员的服务（5）导游接团前服务准备（6）导游服务的准备上（7）导游服务的准备下（8）赴饭店途中服务（9）入住服务（10）核对商定日程（11）参观游览服务上（12）参观游览服务下（13）食购娱服务（14）送站服务上（15）送站服务下。</p> <p>▲20.3 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导游基础知识动画课件资源（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动漫课件资源）：</p> <p>（1）贵州茅台（2）吐鲁番葡萄（3）印尼弗洛雷斯巴贾瓦咖啡（4）埃及莲花香精（5）几内亚马森塔咖啡（6）喀麦隆 Kilichi 干辣牛肉（7）肯尼亚蒙内铁路（8）泰国茉莉香米（9）马来西亚砂拉越黑胡椒（10）临潼石榴（11）南汇水蜜桃（12）四川会理石榴（13）四川蜀绣（14）四川郫县豆瓣酱（15）四川宜宾五粮液（16）延川红枣（17）越南鱼露（18）宗明老毛蟹（19）蓝田玉（20）汉中仙毫（21）宗明老白酒（22）德国慕尼黑啤酒（23）安溪铁观音（24）灵武长枣（25）武夷岩茶（26）英德红茶（27）酒泉夜光杯（28）库尔勒香梨（29）昆仑玉（30）临泽小枣（31）宁夏枸杞（32）青海茶卡盐</p>	
--	--	--	---

		<p>(33)青海冬虫夏草(34)庆阳苹果(35)文县纹党(36)香山亚砂西瓜(37)新疆哈密瓜(38)重庆涪陵榨菜(39)重庆万州红桔(40)重庆永州豆豉等动漫教学资源。要求以上 flash 课件动画资源内容完整,结构合理、画面精美,知识点准确,能够充分体现上述知识点。(投标人自行准备电脑设备随机抽取以上 5 个课件进行演示内容)。</p> <p>20.4 导游带团业务案例动漫教学资源(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动漫课件资源):</p> <p>(1)地陪送团没有自始至终改(2)导游人员如何帮助旅游者购买中国古玩字画改(3)改正确预防和处理中暑现象(4)当地没有会讲德语的地陪(5)导游人员不了解旅游者的需求(6)导游人员没有坚持正确的意见(7)导游人员如何消除怯场心理(8)导游人员要正确对待投诉(9)导游员带团队到不熟悉的地方(10)导游员回答不了客人提出的问题(11)导游员如何接待小朋友旅游团(12)好心耽误了乘机时间(13)客房中遗失了某件物品(14)客人不听导游人员的讲解(15)客人希望朋友随团活动(16)客人要求换房(17)旅游团突遇山洪(18)旅游者出现食物中毒现象(19)旅游者突然发病意外死亡(20)旅游者希望多买点中药带出国境(21)旅游者要求参加计划外的娱乐项目(22)旅游者要求先回宾馆再用餐(23)游客丢失(24)游客请求导游人员转递物品(25)漏接事件(26)公共场合不能随便散发宗教宣传品(27)地陪送团没有自始至终(28)境外旅游者希望延长在华逗留时间(29)正确处理火灾事故(30)游客在用餐时因醉酒摔倒等动漫教学资源。</p> <p>20.5 导游业务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教学动漫资源(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动漫课件资源):</p> <p>(1)华侨护照丢失现象(2)旅游者走失现象(3)公开场合散发宗教宣传品(4)导游员漏接事故(5)不幸错过上山缆车(6)旅游者出现食物中毒现象(7)导游人员如何帮助旅游者购买中国古玩字画(8)正确预防和处理中暑现象(9)正确处理火灾事故(10)正确处理途中交通堵塞现象(11)客房中遗失了某件物品(12)旅游者不想进商店购物(13)导游员如何接待小朋友旅游团(14)旅游者希望多买点中药带出国境(15)全陪和领队之间有矛盾(16)游客燃香进入佛殿现象(17)客人丢失钱物的处理(18)旅游者溺水现象(19)旅游过程中发生地震(20)导游人员要正确对待投诉(21)错接事故处理(22)替游客转交东西事件(23)导游员回答不了客人提出的问题(24)旅游团回程买不到卧铺票(25)旅游者深夜在下榻的宾馆吵闹等动漫教学资源。</p>		
--	--	--	---	--

117	实训室环境改造	1. 实训室格栅天花、墙面、地板等环境改造； 2. 水、电、网线路改造； 3. 教学文化氛围建设； 4. 包含运输、搬运、清理、工人工时费用等；	1	项
-----	---------	---	---	---



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

所有投标产品必须是生产厂家合法销售渠道的全新正品；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标准和规范，未达到国家规定的环保标准和规范的，视为不合格产品。

成品合格率要达到 100%，返修率低于 2%。

在质保期内因货物质量等乙方单方面原因造成无法正常使用者，由乙方负责免费包换、包退。

质保期内，如因非人为因素发现产品质量问题供货商应无条件退换。质保期相应顺延。

售后服务要求：供应商必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参数要求逐项做出响应，按要求提供详细描述技术参数的产品说明书或彩页，并加盖公章；供应商所投标产品的参数或产品说明书、彩页不一致时，以国家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参数为准。

知识产权保护要求：供应商应对投标内容所涉及的专利承担责任，并负责保护采购人的利益不受任何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技术专利授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赔偿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所使用的货物、材料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

供应商必须提供完善的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及售后服务方案。



第四章 评标办法

为使此次评标工作顺利进行，确保评标活动客观、公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有关规定，制定评标办法如下：



1. 会议组成成员的职责

1.1 采购人代表：在监督部门监督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之一。

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家库随机抽取）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 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未回避的，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1.2.2 评审专家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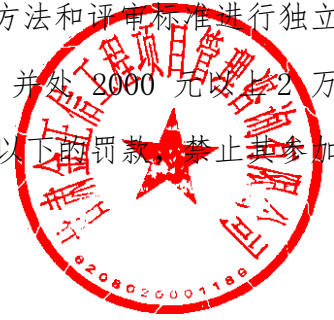
(2) 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或者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的，由财政部门给予警告，并处 2000 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处 2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1.2.3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 (2) 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财政部 87 号令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收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处 2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有上述违法行为的，其评审意见无效，不得获取评审费；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1.2.4 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 (1)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2) 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
- (3) 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未回避；
- (4) 收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 (5) 拒不履行配合答复供应商询问、质疑、投诉等法定义务；
- (6) 以评审专家身份从事有损政府采购公信力的活动。

1.3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的规定，由甘肃金正信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宣布评标纪律；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核对评标结果，有财政部 87 号令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2. 评标办法

2.1 此次采购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以投标报价、技术响应程度、商务等综合实力多个因素作为评审指标，全面比较各投标文件质量、报价等因素客观地进行评审，使评审的结果能准确地反映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并将各指标量化计分，按总得分排列顺序，确定中标人的方法。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拟中标人。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向投标商承诺最低价中标，对未中标的投标商不作任何解释说明。

2.2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报价）×30%×100（得分保留小数 2 位）；

2.3. 供应商综合评分最终总分为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投标报价三部分得分总和。

3. 评标程序

3.1 资格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的，按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主要审查以下内容：

资格审查对照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须提供2023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或有效的银行资信证明，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须提供2023年8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2021年8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6	授权函	投标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法人授权函，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7	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	投标人必须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的行贿犯罪查询结果。以网上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及企业法人，查询时间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为准
8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投标人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

		<p>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网上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及企业法人，查询时间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为准）；</p> <p>投标人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以网上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查询时间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为准）。</p> <p>如相关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最终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p>
--	--	--

特别说明：

供应商须按照以上资格性审查内容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将“资格性审查证明材料对照表”编制到《投标文件》中，须准确填写证明文件在《投标文件》中相对应的页码，对于不填写页码或页码填写有误，影响资格性审查的概不负责。

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2符合性审查：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时有一项不通过的，由评标委员会按无效投标处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内容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

3.3详细评审

3.3.1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通过了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综合评审评分），详见《综合评分表》。

3.3.2 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技术参数相符。对关键条款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评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任何证据。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3.3.3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修正计算错误按如下原则进行：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为准。

若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3.3.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综合评分表：



4.1 综合评分表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一、价格部分		(30分)
价格部分	<p>标报价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而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以最低的（最终）报价为基准价，其报价为满分。报价得分=（基准价/最终报价）×30×100%（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30分
二、商务部分		(15分)
业绩	<p>投标人2021年1月1日至今类似业绩，提供合同扫描件（体现项目名称、项目时间、项目内容、签订双方单位名称及公章），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未提供或无法辨认或不满足要求的不予认定为有效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证明材料得1分，最多5分。</p>	5分
针对实训室改造方案	<p>投标人应对项目充分理解，要求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所有实训室设备的技术参数及设备尺寸，编制针对本项目的平面布局图、效果图及方案，根据投标人所编制的设计方案进行评分，优秀（4-5分），良好（2-3分），一般（0-1分）。</p>	5分
售后服务能力	<p>投标人售后服务能力强，注明合理的响应时间（上门时间、维修时间）、从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程序、售后施工人员配置、售后服务实施集成方案等进行评分，优秀（3-5分），良好（2-4分），一般（0-2分）。</p>	5分
三、技术部分		(55分)

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产品演示	要求投标人通过腾讯会议（开标现场组建）对招标文件中软件部分标“▲”符号的技术参数进行远程演示，投标人应使用真实的软件系统进行演示，评委组根据投标人演示实际情况进行打分，演示完全符合要求得 30 分，有一条不满足扣 2 分，扣完为止。（不支持 PPT，图片，视频格式的产品演示，须现场通过腾讯会议远程实操演示）。	30 分
信息安全	为保证供应商所投产品安全可靠，符合高校实验、实训室建设信息安全管理要求，产品制造厂商产品运行环境平台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三级（及以上）证书备案证明，等级保护测评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得 5 分，不提供不得分。	5 分
交付能力	投标人应对项目充分理解，要求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的课程资源，供应商或产品制造商具备产品制造厂商出版物经营许可证证书和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证书、软件交付能力，提供相关许可证及软件交付服务商能力认证证书得 10 分，未提供不得分；（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	10 分
供货组织方案及保障措施	1、投标人制定详细、完善的供货组织方案及保障措施，包括①人员配置、②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③质量保障措施（运输配送保障、产品保护、管理措施、安全保障等）、④安装调试配合验收方案（开箱验收、设备安装施工、设备试运行、设备安装工程的验收与移交等）、⑤应急保障措施。方案内容完整得 5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 1 分，5 分扣完为止。	5 分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项目实施方案情况进行打分。投标人提供实施总布置计划（含实施进度计划网络图或横道图）、施工程序、关键施工技术、项目实施重点、难点解决方案、安全责任制度、施工安全措施、现场应急救援预案、文明施工措施、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措施，优秀（3-5 分），良好（2-4 分），一般（0-2 分）。	5 分

4.2 政府采购政策评审要求

4.2.1 根据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及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的采购项目，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第六章），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第六章。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4.2.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重复享受政策。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2.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第六章），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2.4 根据国办发〔2007〕51号、财库〔2006〕90号及财库〔2004〕185号文件规定，对采购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目录）的节能环保产品，在满足技术和服务等条件的情况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

提供节能环保产品的供应商，须提供节能、环保产品的界定具体以《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和政府部门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网页截屏（加盖公章），并在提供相应数据。

4.3 计分原则

- （1）投标报价得分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价格分计算公式计算分值。
- （2）商务部分由评标委员会共同评定唯一的得分。
- （3）技术部分由评标委员会专家分别打分后，取平均分作为技术分最后得分。

(4) 综合评分最终总分为投标报价得分、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三部分得分总和。评分计算保留 2 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若一家供应商中标多个包段的，以中标金额最大的包段确定中标包段，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低者确定中标供应商，得分且投标报价也相同时，按技术评审得分高者优先排序，若技术评审得分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中标供应商。

(6) 评标中如遇未考虑到的问题，由评标委员会成员集体研究处理决定。

4.4 其他注意事项

(1) 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2)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供应商质疑、查看有关资质原件、供应商解释投标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澄清、提供有关资质原件。

(3) 在开标、评标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情况，不得进行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4) 采购人、招标机构及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方解释原因，不保证最低价中标，不退还投标文件。

(5) 在招标过程中如供应商有不正当行为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中止其投标资格。

5. 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可分别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但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其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评审标准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 名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7. 评标结果的修改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供应商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平凉信息工程学校改善实践环节办学条件及 教学能力提升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单位： 平凉信息工程学校

供应商： _____

交货方式：货物到达甲方指定交货地点时，甲乙双方现场确认货物。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交货地点。

五、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时和甲方协商（合同总额的 5%须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满后，一次性支付。）

中标人须为采购人提供正式普通增值税发票或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仅负责在上述约定时间内完成申报手续，实际付款到账时间及金额以支付单位支付时间及金额为准。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供货商逾期交货的理由；

乙方向甲方开具的正式发票，并提供发票复印件，方可办理相关申报支付手续。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 1 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换、包退。

质保期内，如因非人为因素发现产品质量问题供货商应无条件退换。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5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乙方应在甘肃省内设有售后服务点，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 48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七、验收：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乙方应将关键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3%的违约金。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或提供服务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或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或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 3%的违约金。甲方如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九、履约保证金：

在乙方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一项义务的情况下，造成违约责任，甲方有权用履约保证金补偿其任何直接损失。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十二、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他：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含补充通知、澄清、答疑会议纪要等）、投标文件（含澄清等）、《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代理机构壹份。

甲方（采购人）： 盖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乙方（中标人）： 盖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人： 日 期：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人： 日 期：
账 号： 开户行：	账 号： 开户行：
代理机构：甘肃金正信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平凉市崆峒区星泰广场 A 座 17 层 1716 室 电话：0933-8571103 / 18009330944	

注：本合同中主要条款必须全部响应，但格式仅作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次投标。我方提交《投标文件》，保证其真实性，并承诺，以下情况若未完全履行，愿无条件接受我方投标被拒绝的后果：

1. 我方完全接受《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愿承担该项目的实施和售后服务任务，并将履行《招标文件》对中标供应商的要求和应承担的责任及义务。
2. 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无任何异议。
3. 我方接受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4. 我方接受60天的投标有效期（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期间我方将受此约束。
5. 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供应商的行为。
6. 如我方中标，将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在取得《中标通知书》前向甘肃金正信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一次性支付相关费用。

投标有关的一切资金往来请使用以下账户：

开户行：_____

户名：_____

账号：_____

7. 如我方中标，《中标通知书》将选择方式领取（下列方式二选一）：

（1）快递（提供详细准确的通讯信息）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2）自取（到甘肃金正信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崆峒区星泰广场A座17楼1716室

联系电话：0933-8571103

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一) 投标总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包段	
合同履行期	
投标总报价（元）	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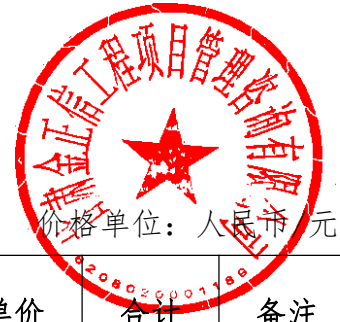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总报价	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报价明细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函



致：_____

本授权函声明：本人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系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_____（公司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公司名称）的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

被授权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和处理一切与此有关的事务，我均予以认可。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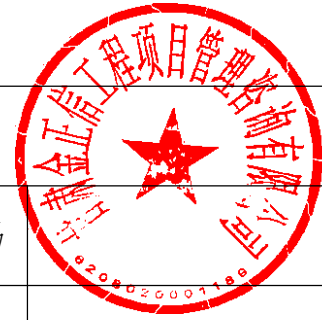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须附营业执照复印件)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近三年营业额	2020 年_____； 2021 年_____； 2022 年_____					
备注						

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本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_____年_____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服务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单位名称）

在我单位的服务工作过程中，我们将严格执行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尊重并贯彻需方的意见，维护需方的利益，严把质量关，把向需方提供优质服务，作为我们工作目标。我单位本着想需方之所想，急需方之所急。在项目服务过程中与需方密切配合，随时随地提供全过程、全方位的服务，保证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如我公司能够中标，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1. 如果我公司中标，我们保证保质保量完成项目。
2. 我公司严格按照需方要求提供服务。
3. 服务期中，我公司会严格按照投标文件及合同中的承诺履行。
- 4.
- 5.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优惠条件承诺书（如有）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在我单位的服务工作过程中，我们将严格执行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尊重并贯彻需方的意见，维护需方的利益，严把质量关，把向需方提供优质服务，作为我们工作目标。我单位本着想需方之所想，急需方之所急。在项目服务过程中与需方密切配合，随时随地提供全过程、全方位的服务，保证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如我公司能够中标，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1. 如果我公司中标，我们保证保质保量完成项目。
2. 我公司严格按照需方要求提供服务。
3. 服务期中，我公司会严格按照投标文件及合同中的承诺履行。
- 4.
- 5.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近三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类似项目)	合同金额	完成日期	采购人联系电话
1					
2					
3					
4					
5					
...					

注：

1.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拒绝。
2. 表中所列业绩，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中标通知书》或双方签订的合同复印件，否则业绩证明资料无效。

十一、拟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基本情况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	执业资格/职称	拟在该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1					
2					
3					
4					
5					
6					
7					
8					
9					
10					
...					

十二、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 小微企业的认定均以小微企业名录网站（<http://xwqy.gsxt.gov.cn/>）查询截图为准，不提供截图不予优惠。

2.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十四、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申请及承诺函（如有）



致：_____

我 _____（供应商名称）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属于小微企业，现申请在本项目投标中享受相关的评审优惠政策。我 _____（供应商名称）现在郑重承诺我们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情况属实，无任何虚假证明文件，如有虚假，我公司为此承担其所有法律责任。

附件：小微企业名录网站（<http://xwqy.gsxt.gov.cn/>）查询截图，不提供截图不予优惠。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五、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十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七、节能环保产品证明资料（如有）